



## 【臺中班】

# 環境綠美化、水土保持營造、原生植物運用

為解決由於樹種與植栽選擇不當、土質不良、管理維護不善、施工缺失…導致綠化、美化、水土保持發生之問題，爰開辦本專班。

### 目標效益

本台中專班解析：如何因應環境特性進行綠化、美化、基地綠化、樹種選擇、原生植物運用、水土保持營造、維護管理、…等實務應用議題，講師將會於課堂中提供臺灣、日本、歐洲等多國實際綠美化案例，邀請資深景觀顧問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等資歷之講師擔任講座，提供數十年景觀工程、綠化美化工程、水土保持營造之實務經驗，歡迎攜帶您的問題前來與講師面對面解答您的疑惑與業務上困擾。

<p>民國 108 年 05 月 31 日(五) 09:20-12:20 13:10-16:10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 如何因應環境特性進行綠化美化</li> <li>二、 綠美化常見問題、失敗原因解析</li> <li>三、 綠化美化之規劃設計要領</li> <li>四、 綠化基地之規劃設計、土壤改良、植栽特性、植物配植</li> <li>五、 道路景觀、行道樹的樹種選擇與規劃設計應用</li> <li>六、 景觀植栽基地施作與移植要領</li> <li>七、 景觀植栽維護管理要領</li> <li>八、 山坡地與河川地之水土保持工程、植物選用運用</li> <li>九、 其他環境之植物選用應用</li> <li>十、 綠美化案例解析-提供臺灣、日本、歐洲等多國案例</li> <li>十一、 環境綠美化的未來、生態、環境共生</li> </ol>
<p>上課地點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</li> <li>● 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</li> <li>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區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</li> </ul>
<p>專業認證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/li> <li>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</li> </ul>

# 【臺中班】環境綠美化、水土保持營造、原生植物運用 【開課日期:05月31日】

◆網址：[WWW.CLPTC.COM](http://WWW.CLPTC.COM)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

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\_\_\_\_\_ 部門： \_\_\_\_\_ 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 ) \_\_\_\_\_ 分機 \_\_\_\_\_ 傳真：( ) 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

報名者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葷素
						葷素
						葷素

課前提問:歡迎提供您的問題，我們會於課前轉交給老師，課堂中回答。

登錄積分 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 不需要 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\_\_\_\_\_ 電話： \_\_\_\_\_ E-mail： \_\_\_\_\_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\_\_\_\_\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【早鳥】民國 108 年 05/26 前報名與繳費  個人 3600 元/每人  2-6 人團報 3300 元/每人  7 人以上團報 2900 元/每人

課程定價 民國 108 年 05/27 起報名與繳費  3900 元/人 \*【Y20190531B】\*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 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，戶名：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請您詳細閱讀與確認行程過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聯繫。
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。

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

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起、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更換課程時間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諒諒與瞭解。
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地點

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/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「綜合大樓」(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)

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區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諒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\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
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或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



## 【臺中班】

# 採購驗收最新修法、驗收實務與查核缺失專班

【受訓對象：主驗、會驗、協驗、監驗人員】

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最新發布函釋，「有委託專案管理廠商」、「無委託專案管理廠商」之驗收階段，必須調整相關權責與分工。

### 目標效益

本台中專班特別為了「主驗人員、會驗人員、協驗人員、監驗人員」規劃設計。提供最新修正法令解析、採購作業辦法修改、工程會公告函釋，推薦您今年度辦理驗收作業之前，一定要撥空來參與上課，講師會以實際發生個案解析易犯錯誤與缺失，俾使您有效、正確熟稔驗收作業，合法辦理與解決驗收問題。

<p>民國 108 年 05 月 31 日(五)  09:00-12:00  13:00-16:00</p>	<p>一、最新修法-驗收階段之權責分工有哪些調整?</p> <p>二、你的驗收程序完整嗎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確認完成履約</li> <li>● 初驗</li> <li>● 驗收</li> <li>● 結算驗收證明</li> <li>● 其他</li> </ul> <p>三、驗收不合格，如何正確處置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限期改善</li> <li>● 減價收受</li> <li>● 部分驗收</li> <li>● 終止或解除契約</li> </ul> <p>四、監辦驗收的重點為何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實地監辦</li> <li>● 書面監辦</li> <li>● 不監辦</li> </ul> <p>五、書面驗收的條件與方式?</p> <p>六、驗收產生爭議，如何正確處置?</p>
<p>上課地點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</li> <li>● 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</li> <li>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</li> </ul>
<p>專業認證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/li> <li>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</li> </ul>

**【臺中班】採購驗收最新修法、驗收實務與查核缺失專班**【開課日:05月31日/Y20190531C】

◆網址: [WWW.CLPTC.COM](http://WWW.CLPTC.COM) ◆電話: 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: 02-2362-0111 ◆信箱: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

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\_\_\_\_\_ 部門： \_\_\_\_\_ 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 ) \_\_\_\_\_ 分機 \_\_\_\_\_ 傳真：( ) 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

報名者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
課前提問: 歡迎提供您的問題，我們會於課前轉交給老師，課堂中回答。

登錄積分 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 不需要 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\_\_\_\_\_ 電話： \_\_\_\_\_ E-mail： \_\_\_\_\_ @ \_\_\_\_\_

發票統一編號： \_\_\_\_\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**【早鳥】** 民國 108 年 05/26 前報名與繳費  個人 3800 元/每人  2-5 人團報 3600 元/每人  6 人以上團報 3300 元/每人

定價 民國 108 年 05/27 起報名與繳費  4200 元/人

**\*報名本課程，贈送「工程採購契約管理」乙冊\***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**ATM 轉帳/臨櫃匯款** 請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 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822-1671  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

報名須知

**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** 請您詳細閱讀與確認行程過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聯繫。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。
4. **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起、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更換課程時間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**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地點

-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/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「綜合大樓」(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)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區調整，**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**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\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
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或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





# 【臺中班】

## 採購稽察與查核缺失五十大案例

政府採購查核選案重點，包含：上級政府補助鄉(鎮、市)公所辦理之採購、各機關委託法人或團體辦理之採購、中途變更、暫緩或撤銷計畫之採購、低價搶標、集中少數廠商得標、變更設計頻繁、經費大幅追加、解除或終止契約、逾期未驗收結案等異常之採購、機關會計報告與採購相關帳項久懸未結…等案件。

### 目標效益

本臺中班邀請審計單位經歷之講師，透過選案、稽察、查核之角度，從【計畫、預算編列、規劃設計、招標決標、履約驗收、營運維護及行政管理】等各階段面向，讓您一次聽到五十多個被審計稽察、稽查缺失之案件，以案例為您剖析缺失事項與查核意見，提供您正確作法，歡迎公務機關與學校薦派秘書室、主計室、會計室、監辦與驗收同仁報名參訓。

### 指定對象

秘書室、主計室、會計室、採購經辦、監辦與驗收同仁

<p>民國 108 年 05 月 31 日 (五)  09:00-12:00  13:00-16:00</p>	<p>一、採購稽察重點、查核資訊來源與選案重點</p> <p>二、採購各階段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及可能遭遇問題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計畫方面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預算方面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規劃設計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招標方面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決標方面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履約管理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驗收結案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營運維護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li>●行政管理-審計稽察重點、辦理應注意事項</li> </ul> <p>三、五十大稽察缺失案例解析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案例 1. 評選會議之專家學者，可同時領取審查費及出席費？</li> <li>●案例 2. 外聘評選委員出席費及審查費之支給？</li> <li>●案例 3. 採總包價法計費者，契約價金之給付？</li> <li>●案例 4. 驗收完成後辦理經費結報，應檢附之完整證明文件為何？</li> <li>●案例 5. 於整理期間驗收並取得發票辦理核銷付款，該款項應辦理保留或列為上年度經費支出？</li> <li>●案例 6. 工程案件延宕數年且承辦更換數人，有合約書遺失、無法檢附合約副本或抄本，如何結案？</li> <li>●案例 7. 會計人員是否需對招標方式負事前審核之責？</li> <li>●案例 8. 底價審定小組責令會計主管參與底價審定，是否與機關主(會)計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抵觸？</li> <li>●案例 9. 監辦人員經機關首長指派為採購委員會或興建委員會委員，以及經指示於訂定底價時，列席提供擬採購物品之底價以供參考等，是否有違「機關主(會)計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」規定？</li> <li>●案例 10. 採購法第 12 條規定上級機關派員監辦，其監辦之角色、功能及職責？</li> <li>●案例 11. 主計人員可否擔任採購督導小組成員？</li> <li>●案例 12. 所屬分支機構未設會計單位亦無會計人員，授權金額內之監辦，可指派之會計業務承辦代行？</li> <li>●案例 13. 不派員監辦時，需要採書面審核監辦？</li> <li>●案例 14. 廠商開立 105 年度發票，惟業務單位延遲於 106 年 3 月辦理請款，需改開 106 年發票？</li> </ul>
---	--

<p>民國 108 年 05 月 31 日 (五) 09:00-12:00 13:00-16:00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案例 15. 採總包價法計費之採購，機關得否要求廠商繳回節餘款？</li> <li>● 案例 16. 廠商承攬總價結算之營繕工程，保險費收據金額低於契約預估金額，得否要求扣款？</li> <li>● 案例 17. 採購案經費報支時，核准簽案是否須為正本？</li> <li>● 案例 18. 勞務採購案件經費結報，是否須檢附結算驗收證明書？</li> <li>● 案例 19. 未及於年度關帳前，辦理工程經費結報，得否報支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0. 採購契約草案等文件未事先送會計單位審核，得否付款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1. 採購評選委員會外聘委員，一定要從工程會網站之專家學者名單下載遴選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2. 統包工程是否得與監造併案發包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3. 可規定：投標須檢附財物原廠製造證明、原廠代理證明、原廠願意供應證明、原廠品質保證書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4. 將音響、擴音設備、燈光、置物櫃、座椅等併案招標，可採非複數決標由同一廠商供應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5. 工程會指定台灣銀行簽訂之共同供應契約，對各機關是否強制使用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6. 委託技術服務採購，採何種方式招標決標較適宜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7. 得標廠商於決標後稱其標價書寫錯誤，拒不簽約，押標金要不要會被沒收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8. 廠商可否以公司支票繳納押標金或履約保證金？</li> <li>● 案例 29. 機關辦理圖書採購，其決標原則，得否以廠商所報書本定價之折扣率最高者為決標對象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0. 報價低於底價 70%，提出說明之不合理，廠商表示願繳納差額保證金，可以決標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1. 廠商報價偏低，經機關通知繳納差額保證金後決標者，得標後須依規定繳納履約保證金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2. 機關未於招標文件標示主要部分或應由得標廠商自行履行，如何認定廠商是否轉包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3. 工程採購依契約物價指數調整約定辦理工程款調整，工程結算驗收證明書上如何填寫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4. 採總價結算之工程採購，實際施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為高時，契約價金如何給付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5. 工程竣工圖說係由施工廠商繪製？還是應由監造廠商繪製？</li> <li>● 案例 36. 廳舍遷建新建統包工程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37. 垃圾焚化廠完工後停用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38. 文化局興建圖書館工程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39. 國家公園列支清潔維護費案</li> <li>● 案例 40. 配電外線工程分批採購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41. 多功能展演中心新建工程</li> <li>● 案例 42. 某農水路改善計畫</li> <li>● 案例 43. 工程圍標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44. 次低標決標違失案</li> <li>● 案例 45. 整地工程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46. 排水溝之抽水機設備工程驗收案</li> <li>● 案例 47. 閒置公共建設案</li> <li>● 案例 48. 遊憩區停車場管理中心大樓案</li> <li>● 案例 49. 因相容或互通性之需要採限制性招標案例</li> <li>● 案例 50. 勞務圍標案例</li> </ul> <p><b>四、採購違失防杜要領及聲復處理</b></p>
<p>專業認證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/li> <li>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</li> </ul>
<p>講師資歷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中心特聘採購專業講師 / 審計部、審計處室服務數十餘年</li> </ul>
<p>研訓地點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</li> <li>● 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</li> <li>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</li> </ul>

# 【臺中班】採購稽察與查核缺失五十大案例 【開課日期:05月31日】

◆網址：[WWW.CLPTC.COM](http://WWW.CLPTC.COM)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

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\_\_\_\_\_ 部門： \_\_\_\_\_ 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     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分機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傳真：(     )

通訊地址：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
報名者 課前提問:歡迎提供您的問題，我們會於課前轉交給老師，課堂中回答。

**登錄積分** 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**參訓證書**  不需要 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**團體聯絡人姓名**： \_\_\_\_\_ **電話**： \_\_\_\_\_ **E-mail**： \_\_\_\_\_ @

**發票統一編號**： \_\_\_\_\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  
 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**【早鳥優惠】** 民 108 年 05/26 前報名與繳費  一人 3800 元  2-4 人團報 3600 元/人  5 人以上團報 3200 元/每人

**課程定價** 民 108 年 05/27 起報名與繳費  4100 元/人 \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\* **【Y20190531F】**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**繳費方式** **ATM 轉帳/臨櫃匯款** 請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 
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822-1671  
 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

**報名須知** **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** 請您詳細閱讀報名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- 【開課通知】**：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
- 【課程調整】**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- 【智財個資】**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- 【退費規定】**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研討活動，且相關報名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開課日之【前二個工作日起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- 【個資蒐集】**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與約定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**研訓地點**

-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
- 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#





# 【臺中班】

## 民國 108 年各類所得扣繳新制與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
### 目標效益

因應財政部與國稅局發佈公告之扣繳新制與相關解釋函令，本專班解析：今年度各類所得扣繳、今年度薪資所得扣繳、機關學校團體之特殊所得扣繳、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之扣繳、二代健保扣繳之常見錯誤。竭誠歡迎財務、會計、出納、扣繳部門人員參訓，歡迎攜帶您的問題前來與講師面對面解答您的疑惑。

<p>民國 108 年 05 月 31 日(五) 09:10-12:10 13:00-16:00</p>	<p>一、 民國 108 年各類所得、薪資所得扣繳新制與扣繳疑義解析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辦理民國 108 年所得扣繳應注意事項?與過去有何差異?</li> <li>● 哪些所得需要扣繳?哪些所得不需要扣繳?</li> <li>● 不同所得有哪些不同扣繳規定?</li> <li>● 一例一休新制所得、加班費之課稅與扣繳</li> <li>● 所得稅法對於加班費課稅之規範</li> <li>● 不同行業的執行業務者，有哪些扣繳差異?</li> <li>● 薪資所得如何辦理扣繳?</li> <li>● 薪資所得扣繳率?配偶?扶養親屬?</li> <li>● 給付給個人的款項有哪些需要申報為薪資所得【50】?</li> <li>● 各種補助、獎金、分配實物等需申報為薪資所得?</li> <li>● 伙食費、加班費、一次領取等需申報為薪資所得?</li> <li>● 補助健康檢查、補助醫藥費、旅遊補助等需申報為薪資所得?</li> <li>● 獎金、生日禮券、禮品是薪資所得?需要辦理扣繳?</li> </ul> <p>二、 機關、團體、學校給付所得扣繳與疑義</p> <p>三、 民國 108 年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繳與常見錯誤解析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哪些所得與收入需要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?</li> <li>● 補充保費如何計算?</li> <li>● 兼職所得者之二代健保補充保費?</li> <li>● 執行業務者之二代健保補充保費?</li> <li>● 薪資所得之應扣繳二代健保補充保費?</li> <li>● 那些情形免扣繳補充保費?</li> <li>● 年度內投保金額調整或領取獎金，如何計算應繳補充保險費?</li> <li>● 健保補充保險費所規範之獎金扣繳?溢扣如何申請退稅?</li> <li>● 扣繳申報錯誤、申請退稅及行政救濟?</li> </ul>
<p>上課地點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「綜合大樓」(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)</li> <li>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區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</li> </ul>
<p>講師資歷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中心特聘資深執業會計師</li> <li>● 中華民國會計師&amp;律師 / 美國會計師 / 英國會計師 /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(EY) /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(PwC)</li> </ul>
<p>專業認證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</li> <li>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學習護照等積分時數</li> </ul>

# 【臺中班】民國 108 年各類所得扣繳新制與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【開課日期:05月31日】

◆網址：[WWW.CLPTC.COM](http://WWW.CLPTC.COM)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

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\_\_\_\_\_ 部門： \_\_\_\_\_ 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 ) \_\_\_\_\_ 分機 \_\_\_\_\_ 傳真：( ) 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

報名者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葷素
						葷素
						葷素

課前提問:歡迎提供您的問題，我們會於課前轉交給老師，課堂中回答。

登錄積分 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 不需要 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\_\_\_\_\_ 電話： \_\_\_\_\_ E-mail： \_\_\_\_\_ @ \_\_\_\_\_

發票統一編號： \_\_\_\_\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若您使用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囉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**【早鳥優惠】** 民國 108 年 05/24 前報名與繳費  個人 3700 元/每人  2-4 人團報 3500 元/每人  5 人以上團報 3300 元/每人

課程定價 民國 108 年 05/25 起報名與繳費  4000 元/人 \*【Y20190531A】\*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**ATM 轉帳/臨櫃匯款** 請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 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，戶名：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822-1671  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

報名須知

**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** 請您詳細閱讀與確認行程過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聯繫。
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。
4. **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**  
**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起、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更換課程時間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**
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地點

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/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「綜合大樓」 (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可抵達)  
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臺中市區調整，**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**，敬請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\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\*  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或 [CLPTC@CLPTC.COM](mailto:CLPTC@CLPTC.COM)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